

**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6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708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债券 A	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债券 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7080	027081
各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	是	是

注：基金管理人自认购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0 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第 90 天，含当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起开始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但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90 天持有期，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

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90 天持有期（持有期“起始日”及“到期日”定义详见本公告“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在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自 2026 年 6 月 12 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基金管理人自认购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0 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第 90 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起开始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后，投资者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以其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确认日为持有期起始日，投资者可自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转出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敬请投资者关注每份持有份额的到期日，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实际情况需要，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 1.00 元。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

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3.2 申购费率

(1)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申购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在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重复申购时，需按单笔申购金额对应的费率分别计算申购费用。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100 万元	0.30%
100 万元 ≤ 申购金额 <500 万元	0.20%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2)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

#### ①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销售其管理的基金，不得收取销售服务费。华夏财富（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按照本条要求执行。

#### ②其他代销机构：

对于投资者在其他代销机构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一年（即 365 天，下同）的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自动在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对于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该笔基金份额持有满一年起所计提的销售服务费，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销售机构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的，其具体销售对象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自 2026 年 6 月 12 日起，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计划、养老金产品除外），若某个投资者当日申购金额超过该投资者当日申购金额上限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部分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者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投资者部分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

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90 天持有期，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90 天持有期。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持有期起始日起第 90 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在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按原份额的持有期计算，即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与原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相同。

## 5 日常转换业务

### 5.1 转换费率

5.1.1 基金转换费：无。

5.1.2 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 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 0。

(2)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 0。

(3)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

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

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 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 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 6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 6.1 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 6.2 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 6.3 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 6.4 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

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光大银行借记卡、北京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 6.5 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6.6 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 6.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 7 基金销售机构

### 7.1 场外销售机构

#### 7.1.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 (1) 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 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 北京西三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一层 107-108A  
(100089)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3) 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 103 (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4) 北京朝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兆泰国际 AB 座 2 层 (100020)

电话：010- 64185185

传真：010- 64185180

(5) 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1902 室 (200120)

电话：021-50820661

传真：021-50820867

(6) 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  
南广电金融中心 40A (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7) 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2 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 30 层 AD2 区  
(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8) 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万象城 2 幢 2701 室-01 (310020)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0

(9) 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901房自编A单元（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0) 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2

(11) 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cb.com">www.ccb.com</a>	95533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nbcb.cn">www.nbcb.cn</a>	95574
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cbhb.com.cn">www.cbhb.com.cn</a>	95541
4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9ifund.com">www.9ifund.com</a>	400-158-5050
5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a href="http://licaike.hexun.com">licaike.hexun.com</a>	400-920-0022、 021-20835588
6	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jinjiwo.com">www.jinjiwo.com</a>	400-003-5811
7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wacaijijin.com">www.wacaijijin.com</a>	021-50810673
8	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a href="https://www.gwcaifu.com/">https://www.gwcaifu.com/</a>	0851-85407888
9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txfund.com">www.txfund.com</a>	4000-890-555
10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baiyingfund.com">www.baiyingfund.com</a>	95055-4

11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oserawealth.com	4006105568
12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1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1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95021
1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16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1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1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952555
19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20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21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22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23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2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jjin.com	95177
25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2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055-5728
27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92031
28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29	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htfund.com/	400-829-1218
30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31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32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33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tjijin.com	021-34013999
34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ixincf.com	4000048821
35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36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ongzhengfund.com	400-6767-523
37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38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3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40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cpb.com	4000-555-671
41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42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kenterui.jd.com/	95118
43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44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45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46	深圳市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www.simuwang.com	400-666-7388
47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gungun.com	400-700-9700
48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www.wanjiawealth.com	010-59013842
49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仅销售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50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https://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5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l.com.cn	400-828-1288
5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 4008-888-108
5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5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mschina.com	95565
5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5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5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5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sd.citics.com/	95548
5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 400-6666-888
6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61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ms.com.cn	95570
6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63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64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65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6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6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6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69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7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7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7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q.com.cn	95310
73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rsec.com.cn	95390
74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 95346
75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vanho.cn/	4008-882-882
76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
77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https://www.licaimofang.com/	400-080-8208
78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各销售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后续销售机构增减或信息变更将在本公司官网公示，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

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华夏季季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90 天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认购/申购每份基金份额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申购确认日起 90 天内不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销售机构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的，其具体销售对象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计划、养老金产品除外），若某个投资者当日申购金额超过该投资者当日申购金额上限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部分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者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投资者部分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

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